

上海市林地空间专项规划 (2026—2035年)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5年8月

前言

林地是国家重要的自然资源和战略资源，是森林赖以生存与发展的根基，在维护国土生态安全、保障木材及林产品供给中具有核心地位，在实现“双碳”目标中具有重要意义。上海是全国人口密度最大的城市之一，土地资源紧张，面对未来自然灾害、气候变化等挑战，以及人们对绿色生态空间和生态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需要充分发挥林地的生态价值、社会服务功能和经济效益，增强城市的韧性和适应能力，促进城市生态系统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为市民提供亲近自然、放松身心的宝贵空间，提升市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因此，为推动《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以下简称“上海2035”总规）实施，加快“生态之城”和“美丽上海”建设，助力绿色低碳发展，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组织由上海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上海市自然资源调查利用研究院、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上海市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上海市林业总站等多家单位组成的联合技术团队，开展《上海市林地空间专项规划（2026—2035年）》（以下简称《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本次规划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二届市委五次、六次全会精神，以“上海2035”总规为统领，基于上海平原城市特点和江南水乡地形地貌，统筹考虑上海市域和周边区域以及长三角地区生态环境底版、林地空间布局 and 区域一体化空间格局，强化资源整合、空间复合、功能融合，系统谋划全市林地规模总量、空间布局、多元融合模式、建设时序和实施路径，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林地生态空间建设，推动上海市域生态空间结构持续优化、林地总量稳步增长、林地融合空间有机生长、政策机制更加完备有效、监督管理更加智慧高效。

上海市人民政府文件

沪府〔2025〕59号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上海市林地空间 专项规划(2026—2035年)》的批复

市规划资源局、市绿化市容局：

沪规划资源总〔2025〕307号文收悉。经研究，市政府同意你们编制的《上海市林地空间专项规划(2026—2035年)》，请自行印发并会同各有关部门、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相关区政府。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8月26日印发

目 录

一、总则 -----9

- (一) 规划背景
- (二) 规划对象
- (三) 规划范围
- (四) 规划期限
- (五) 规划依据
- (六) 发展基础

三、空间布局 -----23

- (一) 整体格局
- (二) 规划策略

二、目标原则 -----17

- (一) 指导思想
- (二) 规划目标
- (三) 规划原则

四、实施单元 -----37

- (一) 单元划分
- (二) 总体要求
- (三) 分类引导
- (四) 近期重点

CONVI

五、实施保障 -----51

- (一) 注重规划传导落实与协同
- (二) 强化规划实施与政策供给
- (三) 强化管理联动与多方参与

EVENTS



一、

总则

- (一) 规划背景
- (二) 规划对象
- (三) 规划范围
- (四) 规划期限
- (五) 规划依据
- (六) 发展基础





（一）规划背景

林地是国家重要的自然资源和战略资源，是森林赖以生存与发展的根基，在维护国土生态安全、保障木材及林产品供给中具有核心地位，在实现“双碳”目标中具有重要作用。森林作为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对于维护生态平衡、应对气候变化以及保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我国坚持实施一系列林业重点工程，使得森林面积和森林覆盖率逐年增长。

2017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指出，老百姓的食物需求更加多样化了，我们要转变观念，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向耕地草原森林海洋、向植物动物微生物要热量、要蛋白，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向森林要食物，发展木本粮油、森林食品，开发“森林粮库”，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需求。

2019年1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完成第二次修正。其中在第四章“森林保护”中提出国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和提供林产品等多种功能。在第五章“造林绿化”中指出，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各行各业和城乡居民造林绿化。城市规划区内、铁路公路两侧、江河两侧、湖泊水库周围，由各有关主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因地制宜组织开展造林绿化；工矿区、工业园区、机关、学校用地，部队营区以及农场、牧场、渔场经营地区，由各该单位负责造林绿化。组织开展城市造林绿化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制定。

2022年3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义务植树活动时指出：森林是水库、钱库、粮库，现在应该再加上一个“碳库”。森林和草原对国家生态安全具有基础性、战略性作用，林草兴则生态兴。现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实现生态环境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我们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提升林草资源总量和质量，巩固和增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为推动全球环境和气候治理、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大兴安岭地区漠河市漠河林场考察时强调：森林是集水库、粮库、钱库、碳库于一身的大宝库。要树立增绿就是增优势、护林就是护财富的理念，在保护前提下让老百姓通过发展林下经济增加收入。

2024年4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指出：缺林少绿问题仍然突出，森林“宝库”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增绿就是增优势，植树就是植未来。要一茬接着一茬种，一代接着一代干，不断增厚我们的“绿色家底”。绿化祖国要扩绿、兴绿、护绿并举。扩绿，就是要科学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适地适树、适时适法，种一棵活一棵、造一片成一片。兴绿，就是要注重质量效益，拓展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路径，推动森林“水库、钱库、粮库、碳库”更好联动，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相统一。护绿，就是要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做好防灭火工作，深入开展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守护好来之不易的绿化成果。

2025年4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指出：“植树造林是生态文明建设重要一环。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行动起来，动员组织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造林绿化，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弘扬生态文化，汇聚共建美丽中国的磅礴力量，让祖国大地更加绿意盎然、生机勃勃。”绿化祖国要人人尽责。要畅通群众参与渠道、创新尽责形式，发挥好林长制作用，把各方面力量调动起来，推动全民义务植树不断走深走实。

进入21世纪，上海市林业生态建设取得了显著成就，通过挖潜造林空间、加大造林力度、严控占用林地、提升林地生产力，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较好的环境支撑。2012年，上海市政府批复的《上海市基本生态网络规划》提出促进市域绿地、耕地、林地和湿地的融合和连接，形成以自然保护为主要目标，满足多种社会、文化和经济功能，构建多尺度、功能复合的城乡一体化绿色生态网络体系。同年，按照国务院“要把林地与耕地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高度重视林地保护”的要求，《上海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10-2020年）》获上海市政府批复，作为落实林地宏观调控、林地用途管制以及生态建设的重要依据。

2017年底，“上海2035”总规获得国务院批复，规划提出了建设“生态之城”的目标，构建了“双环、九廊、十区”多层次、成网络、功能复合的生态空间格局，明确要求强化生态基底硬约束，扩大生态空间，增加森林面积，提升生态服务价值，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作为与“上海2035”总规同步启动的42个专项规划之一，旨在破解上海资源紧约束下高质量发展所面临的生态环境短板。提出建设与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城在园中、林廊环绕、蓝绿交织”的生态空间。《上海市森林和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3-2035年）》在衔接上海市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挖掘林业生态空间拓展潜力，统筹协调林地保护与利用的关系，引导全社会严格保护林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林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保护利用效率，充分发挥森林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

“十三五”期间，全市聚焦重点生态廊道、长江两岸和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基本建成“环、楔、廊、园、林”的生态格局，结合农林水三年行动计划、“五违四必”环境治理、美丽乡村与乡村振兴示范村绿化美化建设，实现了森林和林地面积较快增长。“十四五”以来，全市以“公园城市”建设为目标，着力推进环城生态公园带和五个新城“一城一绿环”建设，全面落实“林长制”，以生态廊道项目为抓手，建成多个开放休闲林地，全市林地和森林面积稳步增长。

上海森林和林地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面临着空间资源紧约束、耕地保护严要求和气候变化紧迫性的多重挑战，全市森林和林地增长速度呈现放缓态势。因此，为推进总规实施，优化完善林地空间布局，保障好远期和年度造林空间，开展本次规划的编制。

(二) 规划对象

规划对象为林地。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号），林地是指生长乔木、竹类、灌木的土地。包括自然生长干果等林木的土地。不包括生长林木的湿地，城镇、村庄范围内的绿化林木用地，铁路、公路征地范围内的林木，以及河流、沟渠的护堤林用地。



(三)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上海市域。

(四)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远期至2035年，近期至2027年，中期至2030年。

(五) 规划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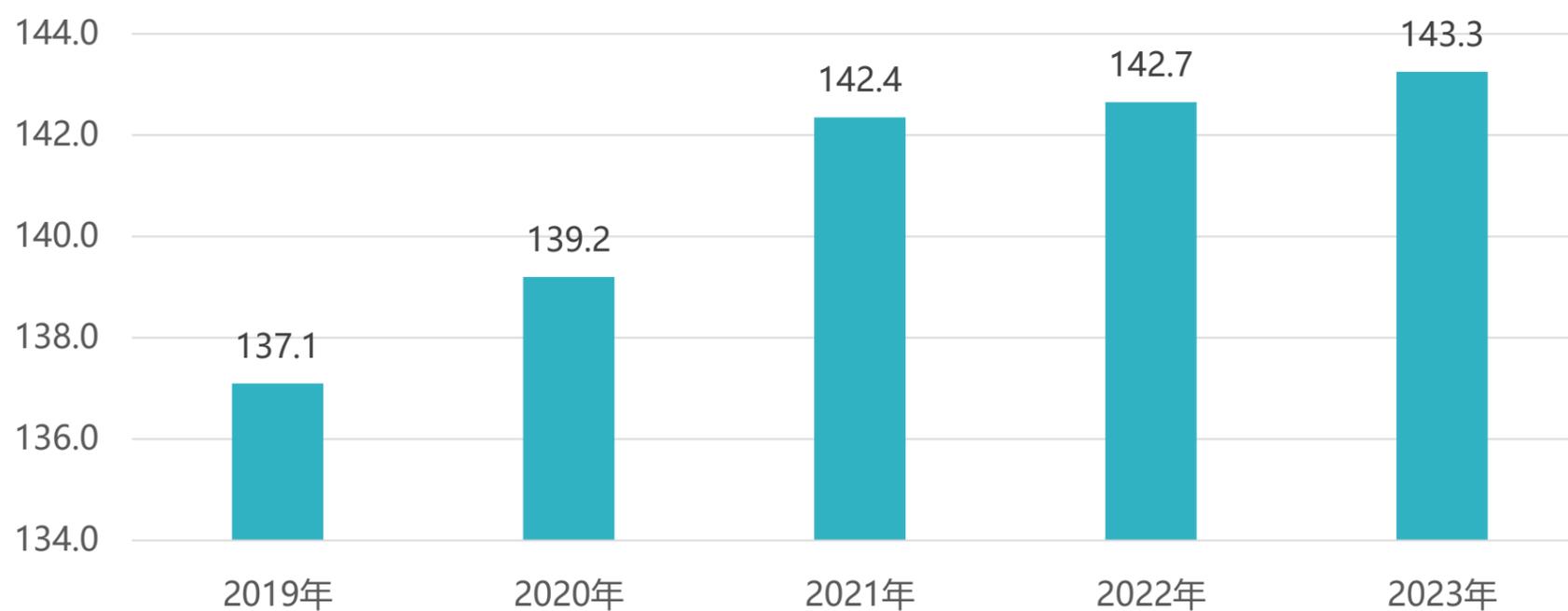
《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

《上海市森林和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3-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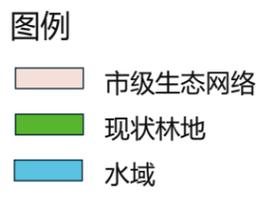
《上海市特色村落风貌保护传承专项规划》

（六）发展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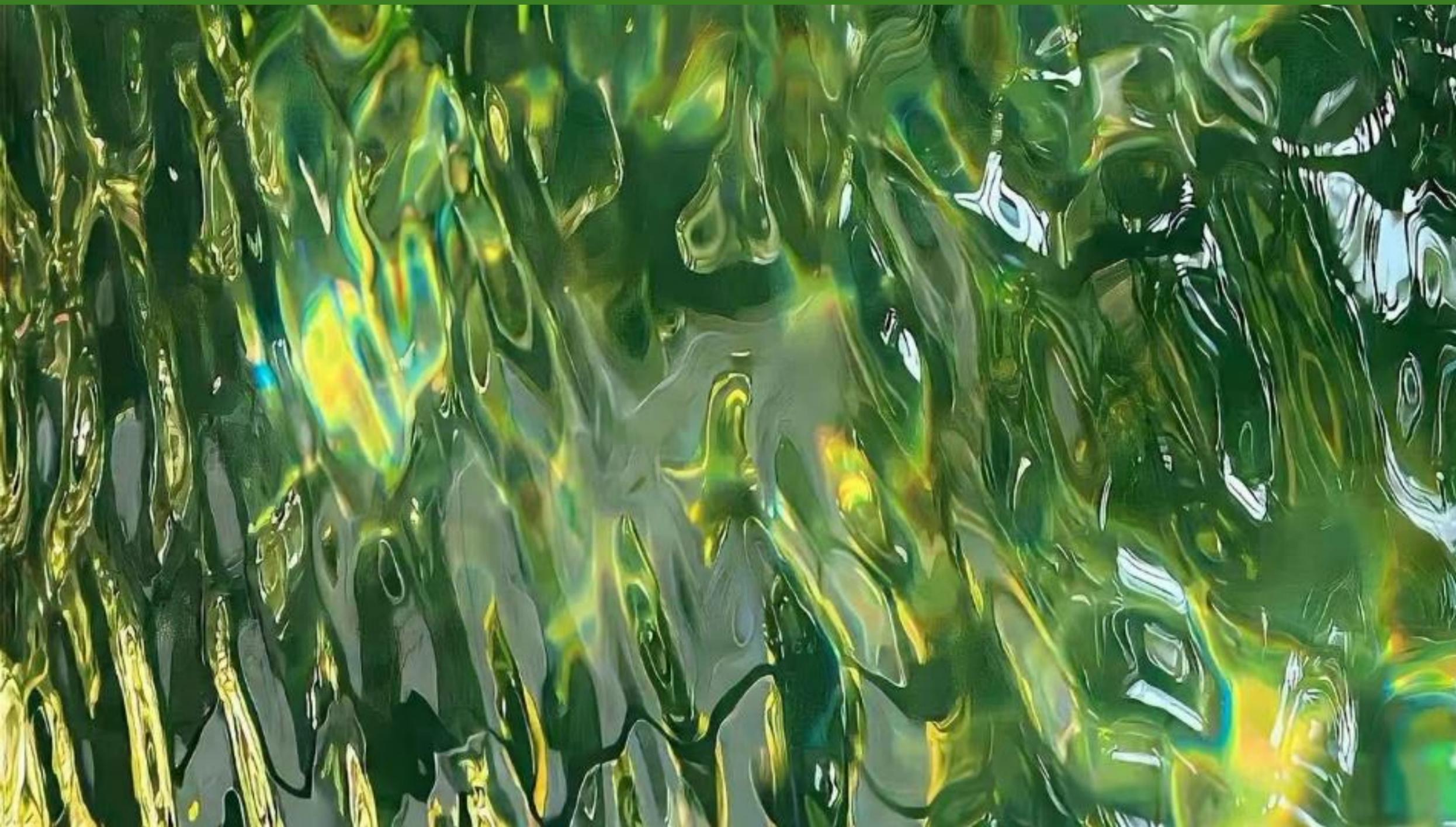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底，依据第三次国土调查年度变更数据，全市林地面积143.3万亩（955.1平方公里），主要类型是乔木林地，面积为108.1万亩（720.6平方公里），占比超过75%。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最新印发的《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技术规程》（办资字〔2024〕128号）的统计口径，截至2023年底，全市森林面积为170.6万亩，森林覆盖率16.6%（按照上海市陆域面积6833平方公里计算）。



近5年上海市林地规模变化情况（单位：万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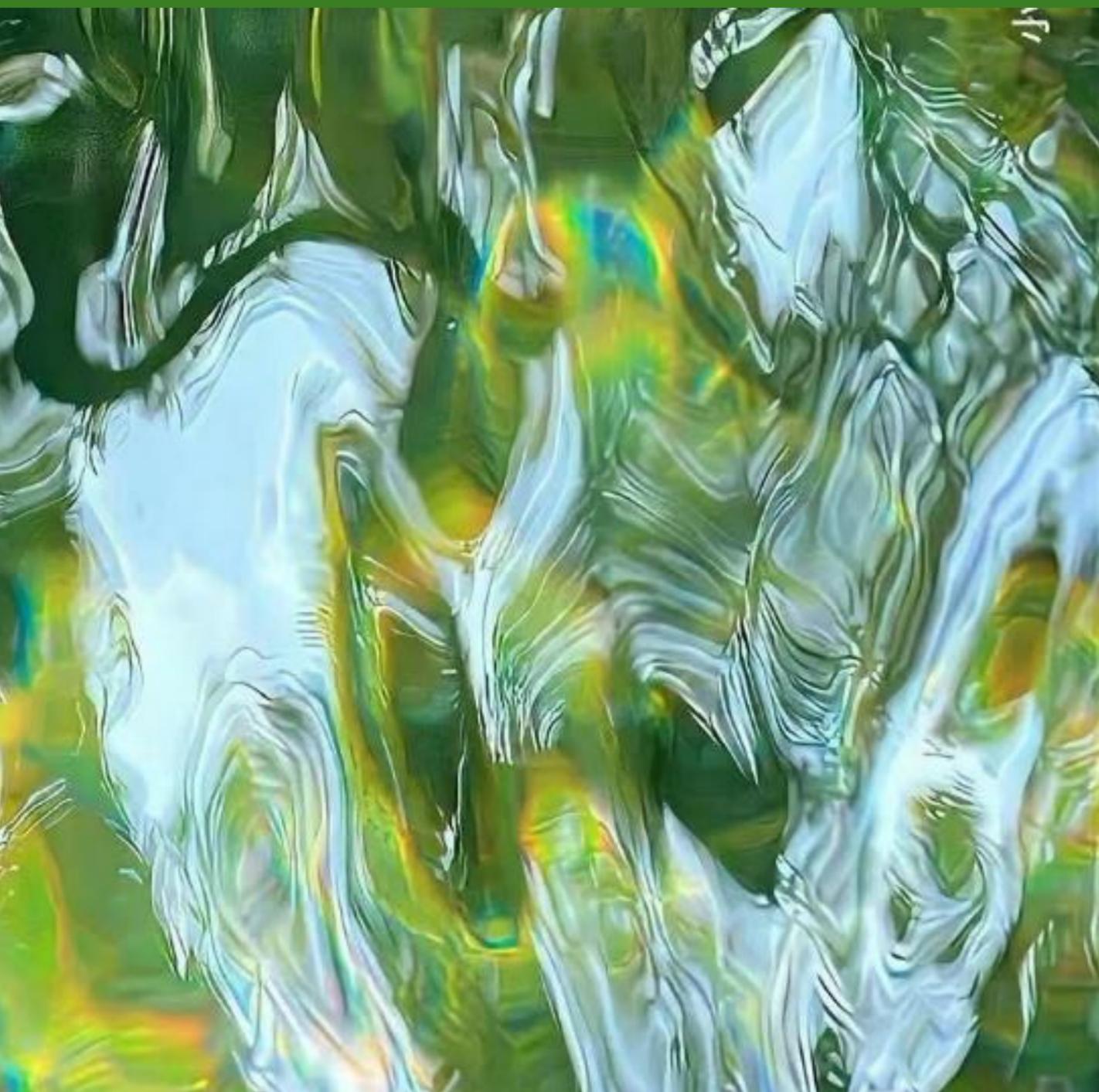
2023年上海市现状林地分布图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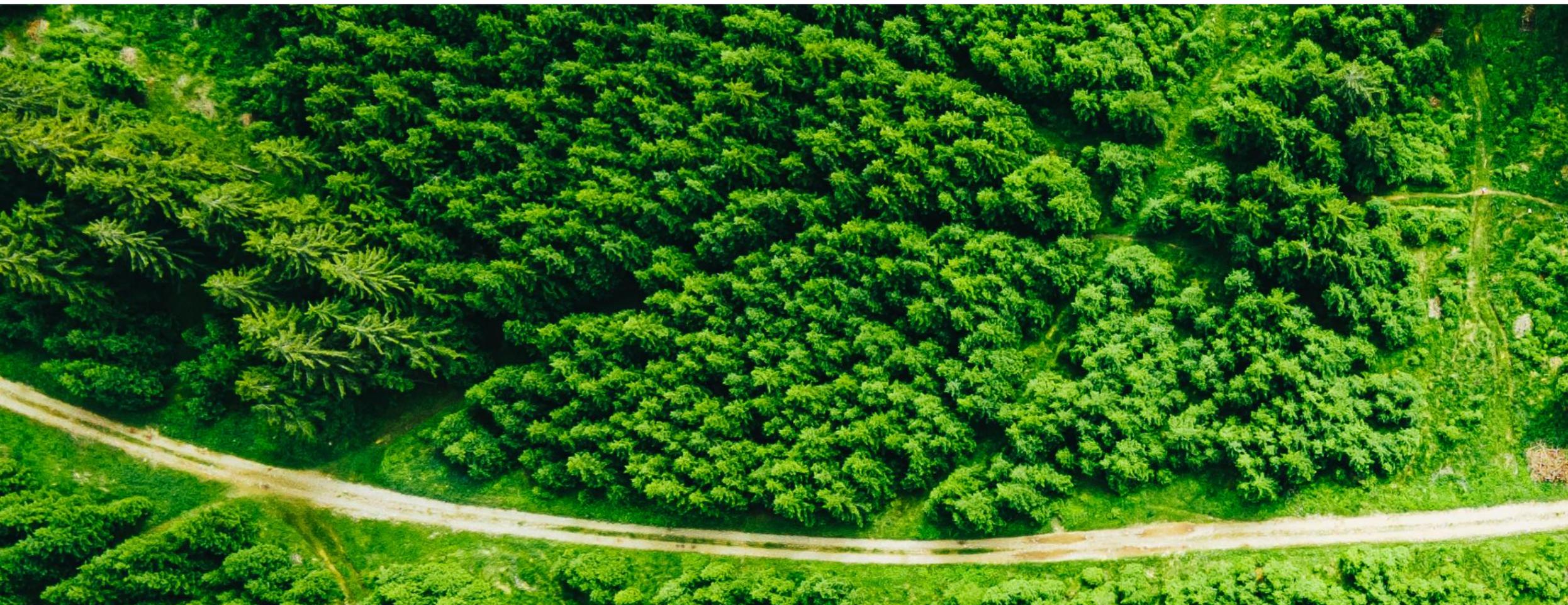
目标原则

- (一) 指导思想
- (二) 规划目标
- (三) 规划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二届市委五次、六次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秉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上海2035”总规为统领，推动上海市域生态空间结构持续优化、林地总量稳步增长、林地融合空间有机生长、政策机制更加完备有效、监督管理更加智慧高效，树立超大城市林地空间规划与建设的典范，推动上海城市绿色健康可持续发展。



“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我们要认识到，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人的命脉在田，田的命脉在水，水的命脉在山，山的命脉在土，土的命脉在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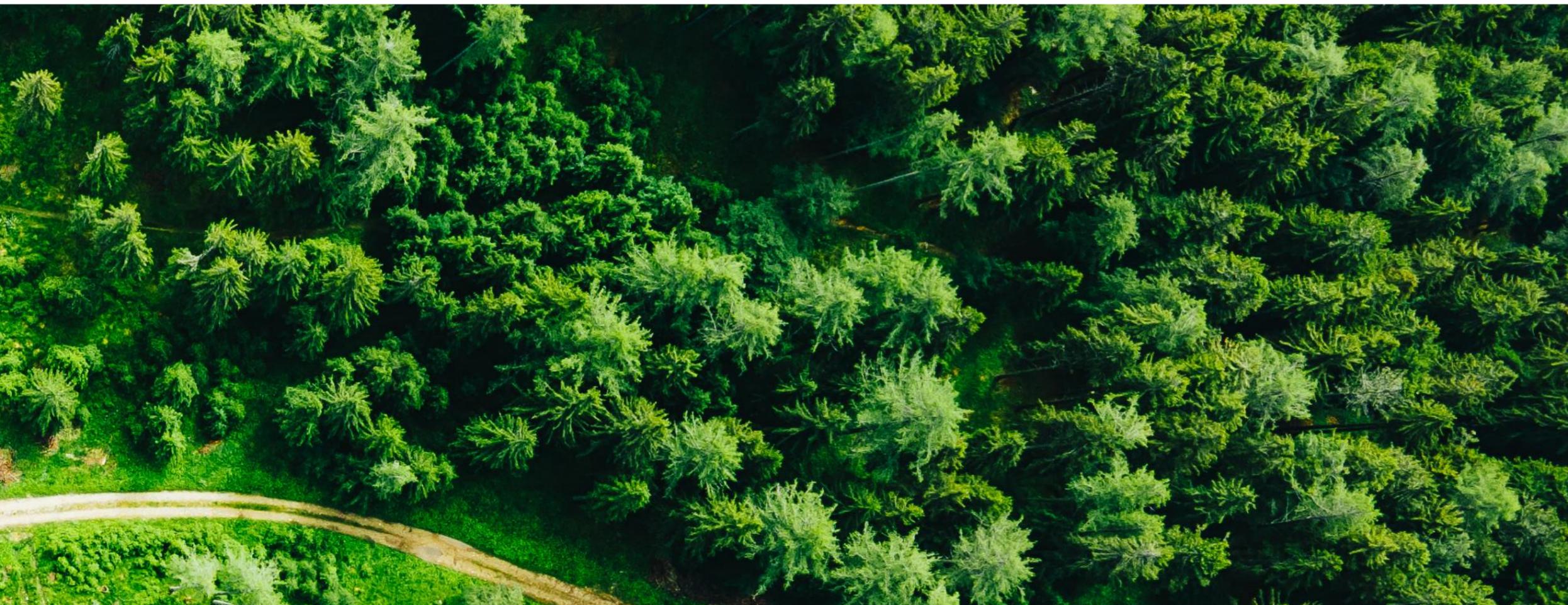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上作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

“绿化祖国要扩绿、兴绿、护绿并举。”

——2024年4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的讲话

“森林既是水库、钱库、粮库，也是碳库。植树造林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崇高事业，要一以贯之、持续做下去。”

——2023年4月4日，习近平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的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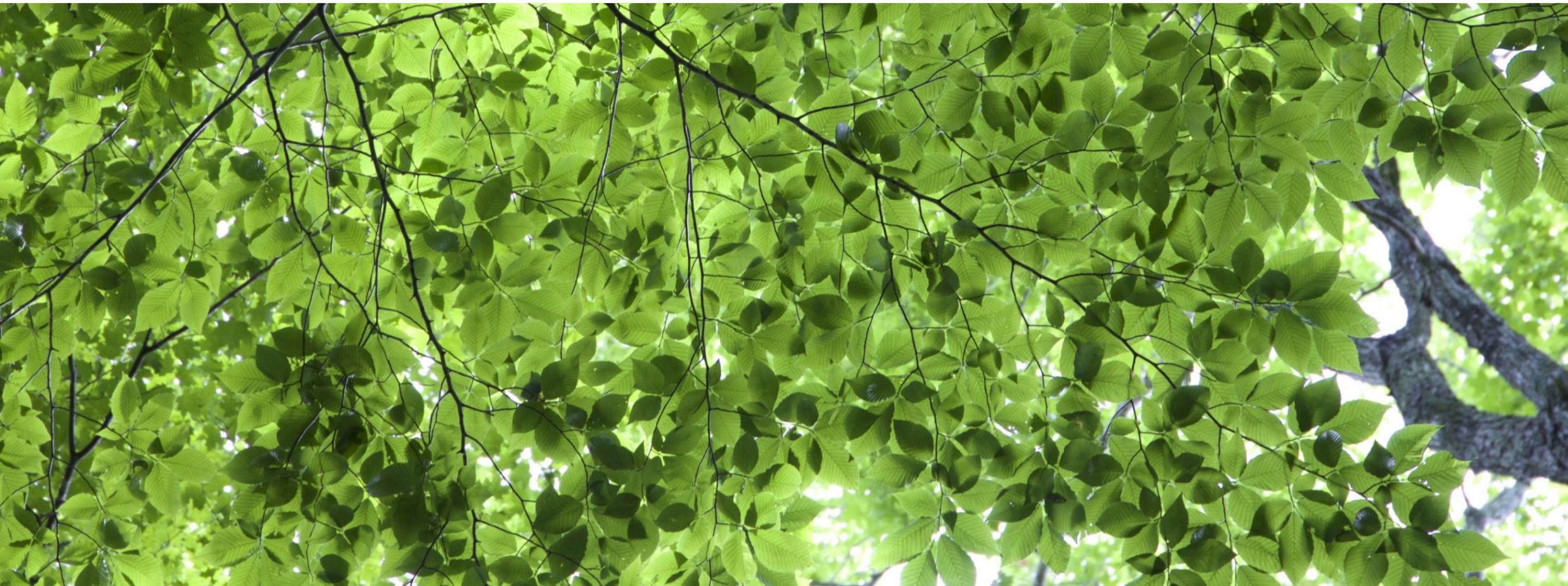


（二）规划目标

聚焦“生态之城”建设目标，全面建成“林廊环绕、林水相映、林城共荣”的城市森林格局，充分发挥林地综合效益，显著增强城市生态承载力，着力提升居民获得感和幸福感，实现近自然、近都市、近市民的都市森林蓝图。至2035年，全市规划林地面积不少于147万亩。

至2027年，全市造林建设加快落地，推进一批大型生态空间建设，形成蓝绿交织、“绿意”丛生、“湿意”盎然的示范样本，初步构建都市近自然的林地格局，生态网络连通性显著提升，林地生态惠民服务功能显著增强，奠定林城共生的生态治理新范式。

至2030年，推动全市林地资源质量和生态功能的跃升，持续推进大型生态空间建设，全面建成品质化、精细化城市森林生态系统，形成与超大城市可持续发展相匹配的近自然生态格局，全面彰显林地的生态、人文和美学价值，提供市民共享的生态福利。



（三）规划原则

1、强化总规统领，系统建设、科学推进

坚持“上海 2035”总规确定的目标指标和市域生态网络格局，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干到底”。充分考虑上海自然地理特征、资源环境条件、森林植被分布，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因素，分层次、分区域、分步骤实现规划目标，着力优化布局、提升质量，提高林地的规模效应、结构效应、生态效应、社会效应。

2、强化资源统筹，合理布局、突出重点

强化对市域生态空间规划建设的整体统筹，有针对性地确定上海林地建设的重点和优先区域，系统优化林、水、田、湿、土等要素布局，探索一地多用、立体复合的绿色化、集约化、内涵式新路径，彰显林田相依、林水相映、林湿相融的沪派江南特色。

3、强化模式创新，搭建平台、工作联动

充分发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平台作用，统筹运用各类国土空间治理的政策工具；集中力量推动林地建设、耕地优化、湿地保护、土方综合利用、沪派江南营造、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等工作联动，整合政策资源形成合力，打通大型生态空间建设新模式。

4、强化时空管理，统筹安排、高效治理

加强对现状林地的保护，统筹近远期林地建设，推动由碎片化造林向规模化造林转变。加强跨部门协同，强化同一空间在林地建设与土方综合利用等各条线工作的时序协同，实现空间价值的时空复合性，促进国土空间高效治理。



三、

空间布局

(一) 整体格局

(二) 规划策略



（一）整体格局

传承滨江临海河口的沪派江南空间基因，彰显“上海2035”总规空间格局导向，以多层次、成网络、复合型的生态空间为基础，形成“一主六域、一带六环、多廊多节点”的林地空间格局。以“一主六域”彰显沪派江南生态底色，以“一带六环”点亮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美好图景，以“多廊多节点”生态廊道锚固城市生态骨架。

图例

-  主城区周边地区
-  河口沙岛
-  泾河低地
-  滨海港塘
-  曲水泾浜
-  九峰三泖
-  湖沼荡田
-  一带
-  六环
-  多廊
-  水域
-  省界
-  区界



林地空间布局规划结构图

1、一主六域

“一主”是指主城区周边地区，属于城市化程度较高区域，人口密集，选择条件成熟的片林建设开放型林地，着力提升森林生态服务功能，实现绿化向彩化、珍贵化、效益化转型升级，创造有特色的现代化大都市森林景观。

“六域”是指外围郊野林田水等复合的生态空间，传承湖沼荡田、曲水泾浜、河口沙岛、滨海港塘、泾河低地、九峰三泖六类地貌特征域片，按照“宜林则林、宜湿则湿、宜农则农”原则，塑造林田相依、林水相映、林湿相融的林水空间特色。其中：

湖沼荡田包括冈身线以西的淀山湖周边湖荡地区，呈现湖泊密布、圩堤重叠、村落依水而建的景观特征。以水源涵养林建设为主体，加快道路、水系、农田林网化建设，逐步实现林景相融、林水一体。

曲水泾浜包括冈身线北段两侧的青浦北部、嘉定、宝山区域，呈现泾浜蜿蜒、村水田环抱的景观特征。宜构建农田林网格局，营造富有层次的村落林地景观，或成片集中在外围，或沿水岸或农田分布，实现林地向村落内部渗透的空间形态。

河口沙岛包括以崇明为主的长江河口冲积岛，呈现地势低平、水渠平直、村落沿渠分布的景观特征。构建以环岛基干林带为主体的综合防护林体系，带、网、片相结合，充分发挥森林及湿地抵御自然灾害、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保障饮用水源地安全等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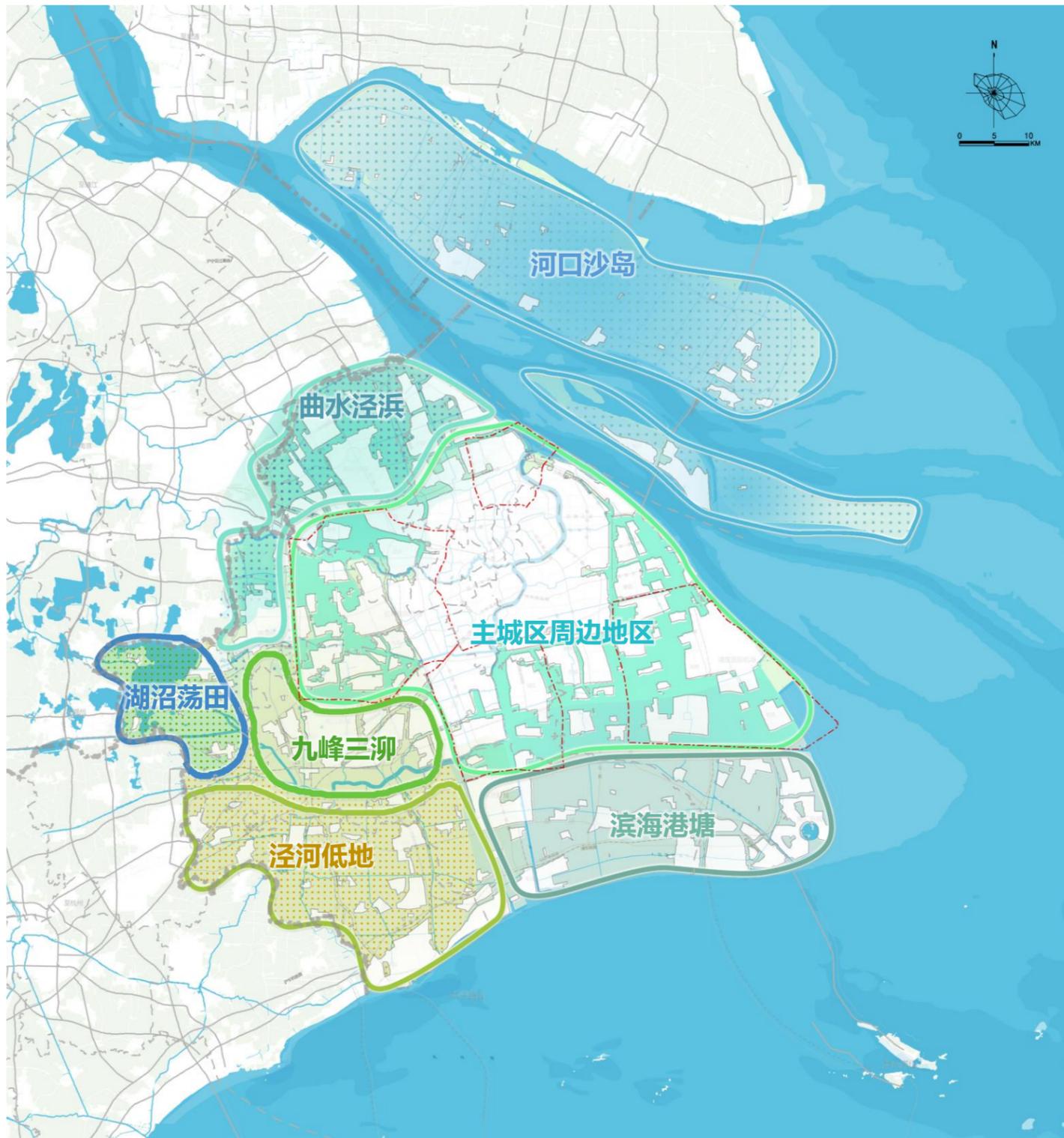
滨海港塘包括冈身线以东的浦东、奉贤区东部区域，呈现地势高亢、河渠纵横、村落沿河带状舒展的景观特征。尽力保障生态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对林地的需求；限制高能耗、高污染产业占用林地，加强滨江沿海、产业用地与环境敏感型基础设施周边的森林建设，构建生态屏障。

泾河低地包括冈身线以西、黄浦江以南杭州湾北岸、上海西南地区的金山及奉贤区域，呈现地势南高北低、水系纵横交织、沃野村落星罗棋布的景观特征。宜种植沿水林廊、水畔片林，综合配置湿生植物、水生植物，营造水岸植物群落。

九峰三泖包括冈身线以西的松江南部、金山西部区域，呈现地势高低起伏、平原浅丘、山水相依的景观特征。宜营造具有郊野特色的近自然林带。强调乔、灌、草各类植物的复层组合搭配，打造开合有致、疏密有序的空间层次。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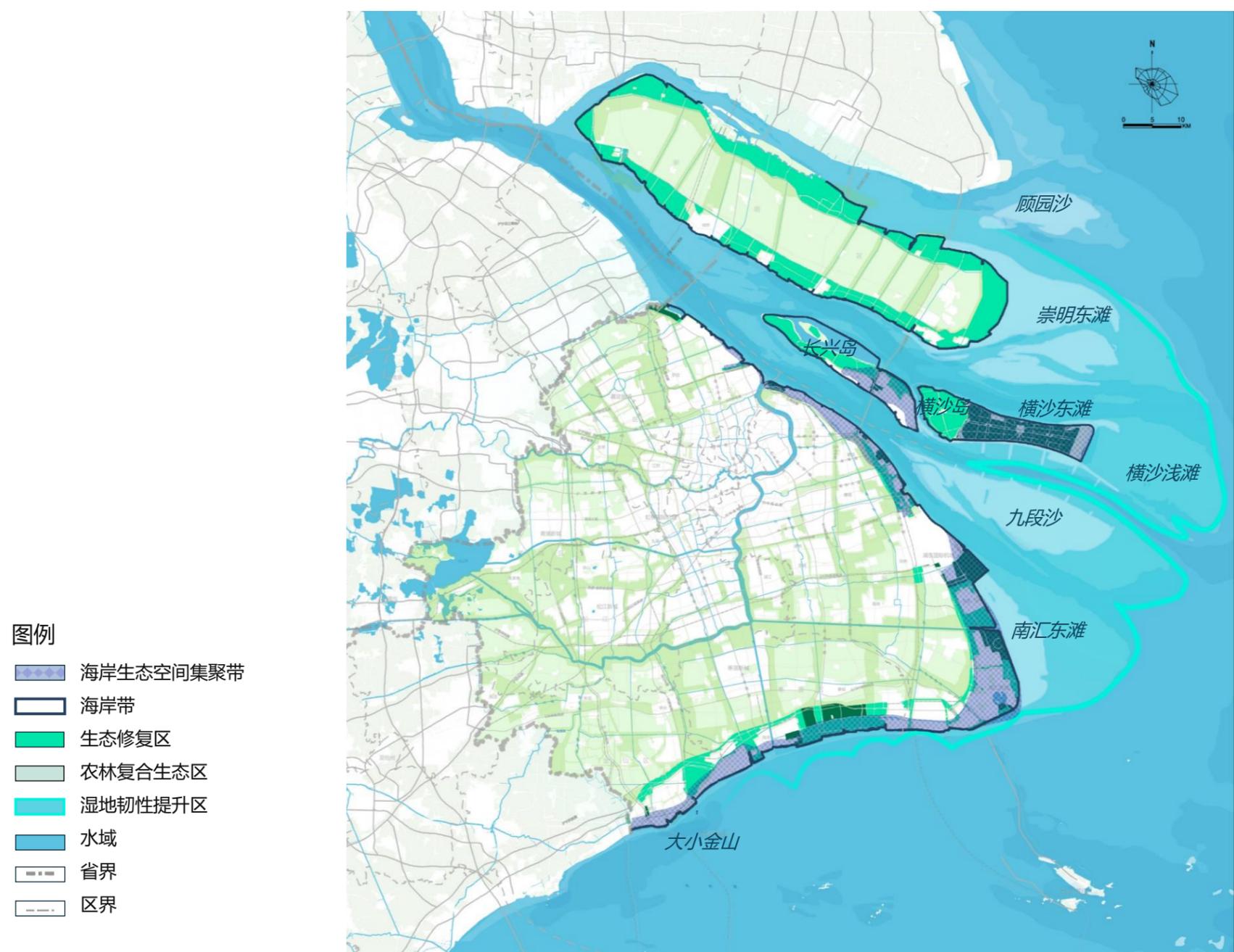
- 主城区周边地区
- 河口沙岛
- 泾河低地
- 滨海港塘
- 曲水泾浜
- 九峰三泖
- 湖沼荡田
- 水域
- 省界
- 区界



“一主六域”示意图

1、一带

“一带”是指在海岸线内外约3-5公里建立生态安全韧性发展带和大地尺度的陆海林水自然空间带，聚焦宝山滨江、浦东滨江、南汇东滩、奉贤海湾、金山滨海以及崇明、长兴、横沙等岛屿，共计518公里岸线，推动沿海和环岛防护林建设，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超级生态堤、最美海岸带、市民好去处、都市后花园。



“一带”示意图



打造陆海互通的生态风景海岸带。加强林、水、田、沙、草、港等空间要素互通，依托沿江沿海带型区域，构建防汛安全与生态景观于一体的岸带堤防。

谱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海岸美丽图景。加强滨海生态建设与韧性提升，统筹河湖塘港、砂源土源、生物栖息地及田草滩岛、防风林景观林道、海塘、港口航道等重大工程基础设施，加强平面和立体空间资源高水平综合利用。

注重特色滨海生态和风景资源价值释放。加强岸线的韧性柔化，注重滨海生态廊道完整保护与岸线修复提升。结合林地建设加强重要水源地、生物栖息地的保护，促进流域环境品质及生物多样性的提升。逐步推进亲海活力岸线拓展开放，结合滨海集中片林建设，适度扩充自然亲海、郊野风貌宜人的公共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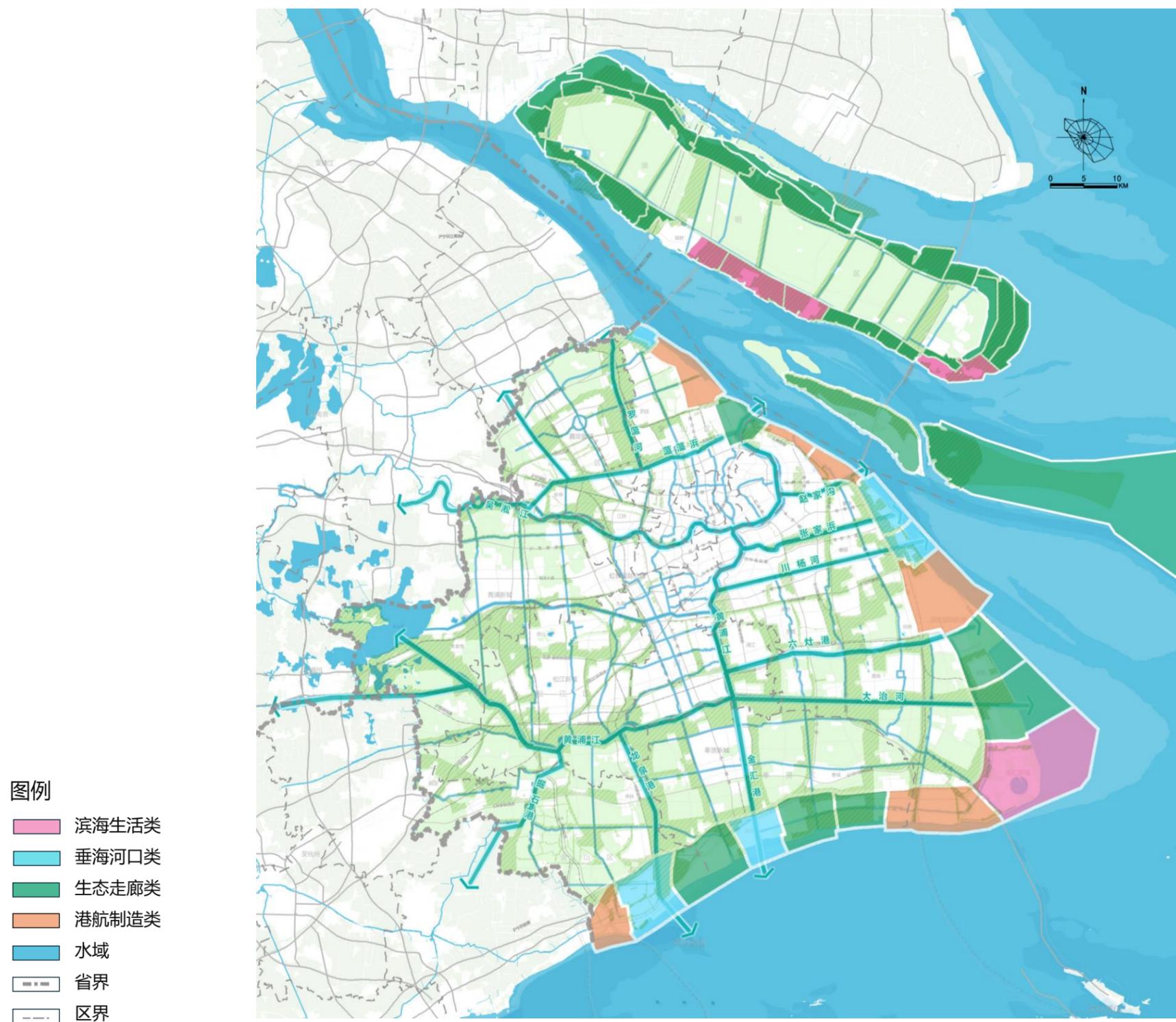


“一带”现状影像和用地图



“一带”滨海资源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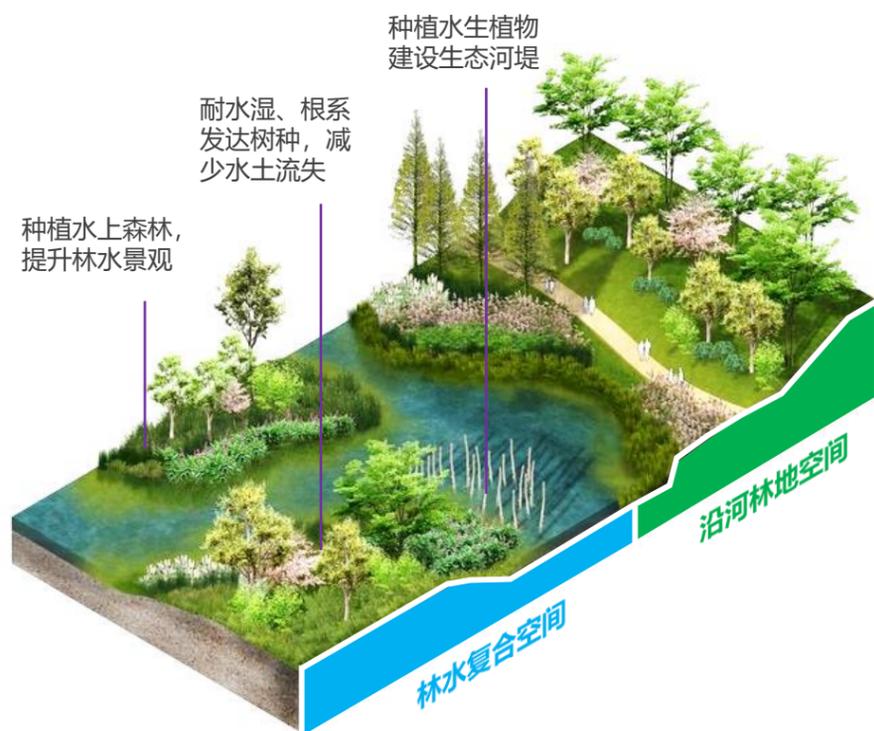
基于陆海生态、生产、生活系统协同原则，统筹包括陆域、海域及岸线功能，保障滨海重要生态与发展功能，面向临海人居集中地区、沿海产业发展及港口交通设施、江海互联河口生态、滨海生态走廊等多样自然地理空间特征和典型生境，划分四类滨海单元，科学引导滨海林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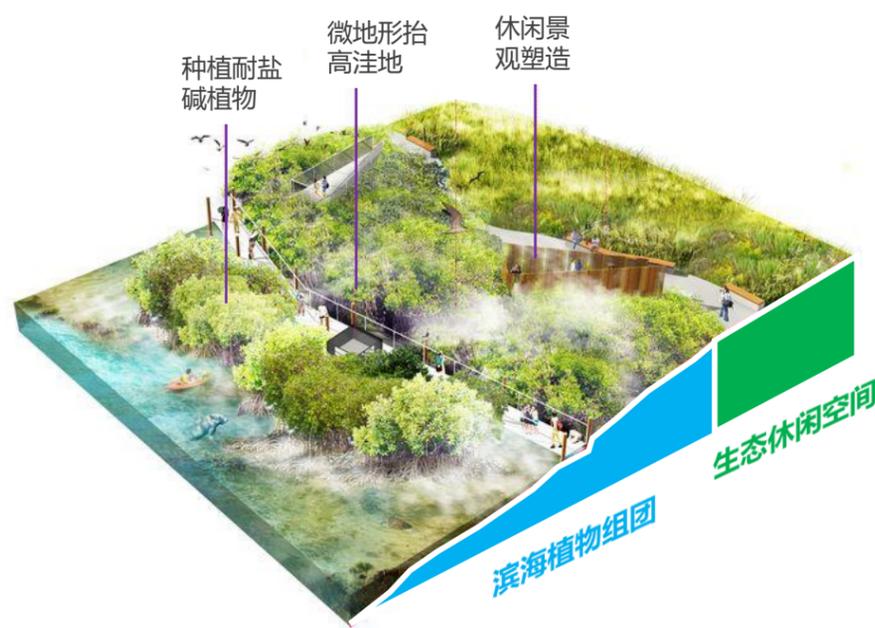
“一带”单元分类示意图

垂海河口类单元重点关注沿河地区及河口空间的综合整治和林水景观提升。选择耐水湿能力强、根系发达的树种，有助于稳定河岸，减少水土流失。种植菖蒲、芦苇等植物建设生态河堤，利于水质净化和藻类、贝类附着，促进恢复生物多样性。

滨海生活类单元加强景观林地塑造，提升空间韧性安全和人居景观品质。选择具有抗风、耐盐碱、固土护坡等生态习性的植物品种，满足海岸带生态功能需求。注重景观整体性、延续性，采用丛植、片植、群植、点植等不同形式，进行滨海植物组团营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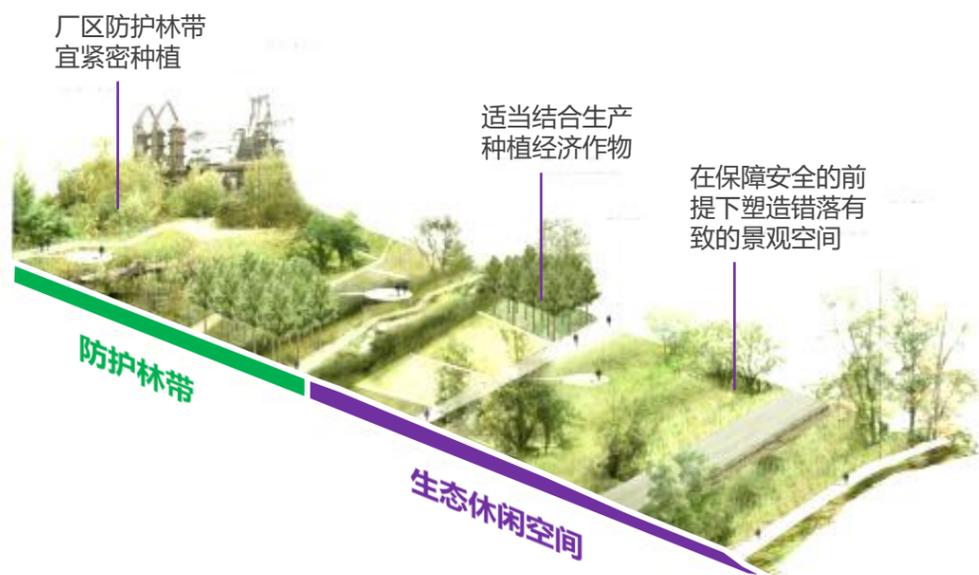
垂海河口类单元建设模式引导图



滨海生活类单元建设模式引导图

港航制造类单元结合沿海港口及产业用地土方综合利用，在保障安全生产环境前提下，形成乔灌草结合、地形起伏、景观错落有致的景区。用于厂区卫生防护的林带宜采用紧密结构，选择能够吸收或耐受工业排放的有害气体和粉尘的树种。

生态走廊类单元结合大陆及海岛低洼地坪抬高，对滨海林、田、塘、水、海岛以及滩涂空间综合统筹设计，加强沿海防护林塑造。以乡土乔木树种为主，合理搭配灌木和地被，丰富植物品种，提高抗逆性。在重要廊道节点可植入生态、游赏、休闲、文化等多功能，并建设和完善配套服务设施。



港航制造类单元建设模式引导图



生态走廊类单元建设模式引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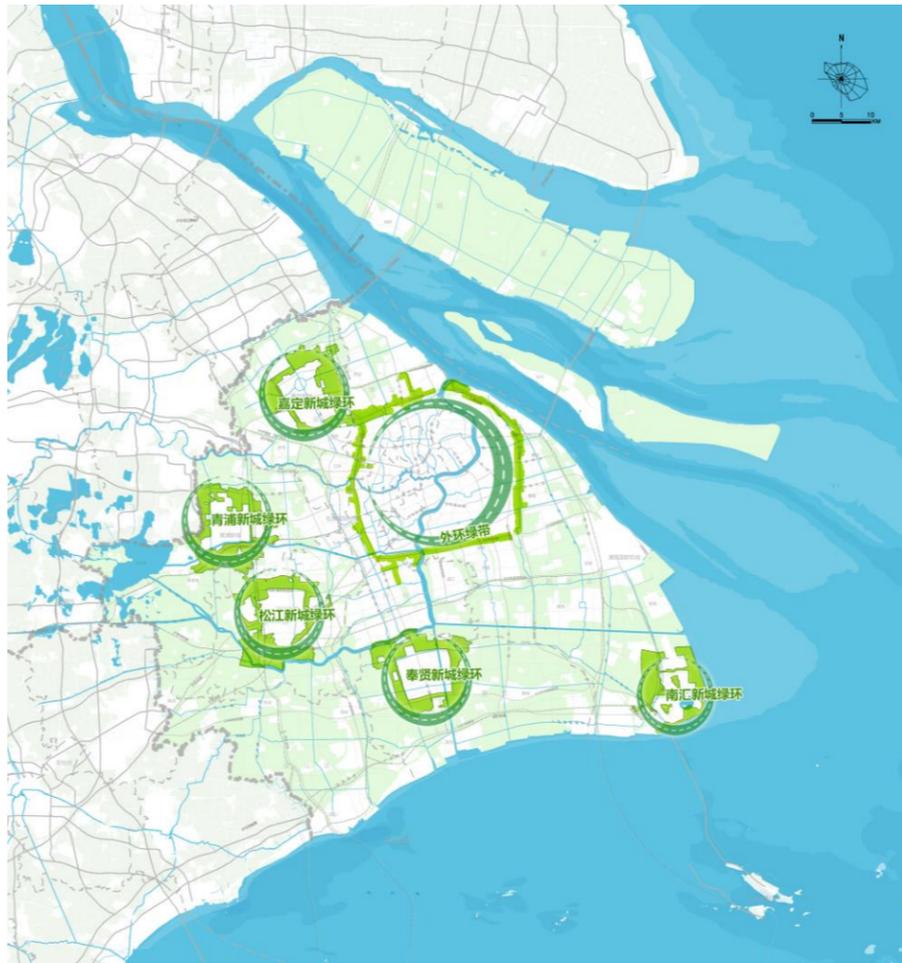
3、六环

“六环”是指中心城外围全长约98公里、平均宽度500米的外环绿带，和五个新城外围各约45公里长、宽度1-3公里的绿环，着力构建特色凸显、蓝绿交织、城乡融合、开放共享的森林绿环，成为市民亲近自然的重要休憩休养和文体娱乐展空间。

4、多廊多节点

“多廊”是指嘉宝、嘉青、青松、黄浦江、大治河、金奉、浦奉、金汇港等宽度1000米以上的市级生态走廊，吴淞江、淀浦河、吴泾、川杨河等17条宽度100米以上的市级生态间隔带和练祁河、咸塘港、三八河等若干条区级生态走廊、间隔带，建设支撑上海韧性生态之城的天然滋养地，打造森林集中片区，发挥林地生态效应。

“多节点”是指锚固市域生态网络中环、廊、带交汇点，统筹现状生态资源要素，挖潜造林空间，提升现有疏林地和未成林地，形成一定规模的生态斑块，适当融入休闲游憩功能，成为物种迁徙和能量流动的重要场所。



“六环”示意图

图例

- 六环
- 水域
- 省界
- 区界



“多廊”示意图

图例

- 市区级生态走廊
- 市区级生态间隔带
- 水域
- 省界
- 区界

（二）规划策略

1、保护为主、适度增长，传承沪派江南空间基因，因地制宜开展林地建设

保护现有林地和森林，突出原真性和在地性，延续上海乡村自然基因特征。重点保护50公顷以上集中连片森林，加大现有疏林地、未成林地的抚育和保护，注重新造林地与原有林地有机连接。依托上海平原人工林的基本森林资源特征，传承滨江、临海、河口的沪派江南空间基因。

持续开展林地建设，充分挖掘各类宜林空间，筑牢生态绿色基底。通过整合碎片化林地、培育核心林地片区，持续提升现有林地的森林覆盖率，推动形成不同规模大小的成片林地，实现林地规模总量和整体品质的提升，满足休闲游憩、林下种植、科研保护等不同功能需求，营造丰富的林地景观。

2、高效链接、自然连通，构建全域化、系统性、多层次林地和森林空间

区域拓展延伸，加强与周边城市的对接和生态关联。加强区域生态廊道联通，及沿江、沿湾、沿海、环湖地区林地建设，注重与周边城市的森林生态体系建设，构建区域环境共同体，打造以林地为基底的绿色生态网络。

绿廊有机串联，系统织补绿网，构建具有景观震撼力和生态影响力的平原森林格局。将不同规模的林地与廊道有机串联，并与城市绿道相链接，形成“大斑块为核、小版块串联”的林地空间网络。聚焦结构性生态空间实施造林，完善重点地区水源涵养林及防护林带建设，建设集中连片的大型近自然片林斑块，实现从森林斑块到森林廊道、再到绿色空间网络的演变，形成平原区近自然森林。

城乡自然连通，推动自然林廊、城市森林、公园绿地和居民社区之间的生态衔接。优化提升特征门户区域、道路和滨水廊道、生态景观核心区、城市重点公共活动空间等区域的绿化品质，注重景观风貌的协调，局部精细化打造以林为主的生态景观节点。通过留白增绿、拆违建绿、见缝插绿等措施，增加城区的生态空间，创建一流人居环境。

3、一地多用、立体复合，通过生态复合单元推进全要素时空复合利用

以生态复合单元为载体，探索具有上海特色的生态营城模式。更好解决当前林地规划建设中的图斑碎片化、跨部门协调难等问题，探索以生态复合单元为载体，系统推进生态空间内造林、理水、护田、修路、营村等各项工作，以整体性、系统性的规划设计方案来确定林地空间等布局，实现化零为整、集中成片。充分发挥国土空间全要素、多元化价值，强化生态涵养、耕地保护、土方综合利用、海绵建设、乡村振兴、休闲游憩等功能融合，高水平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空间修复、治理、提升，探索各类自然资源要素时空复合利用和各项实施政策统筹运用。

加强分类施策和科学引导，精准提升林地质量。尊重生态资源本底特征，鼓励近自然的栽植，应用“模拟自然”的手法所营造的在种类组成和群落结构上与区域自然森林接近的人工森林。宜选择具有上海乡愁味道的乡村树木，延续乡村林木景观风貌，道路、水岸等线性空间绿化无须追求统一规格、固定间距的规则绿化形式，营造乔木种植疏密有致、高低错落，彩叶树种和花灌木点缀其间的田园自然景观，完善围村林、庭院林、道路林、水岸林等乡村特有的森林人居景观，凸显绿荫掩映、花果飘香、绿意盎然的乡野情趣。

4、开放融合、全民共享，形成亲近自然的休憩休养和文体娱乐展空间

注重林地生态效益，发挥林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综合自然地貌和气候特点确定上海城市森林主要目标类型，树种选择以乡土树种为主，注重适地适树，凸显地域特色，鼓励以混交林的种植方式模拟自然体系，保证植物的多样性，保持较稳定的绿化效果，构建回归自然景观风貌。充分发挥森林对维护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特殊作用，统筹兼顾林地建设、湿地保护、河流治理、野生动植物保护等方面，推进城市自然生态系统协调发展。

强化林地兴业利民，确保林地建设惠及全体人民。围绕方便市民进入和使用、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等需求，把林地作为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充分发挥林地多种功能潜力，实现新经济应用场景。根据林地类型和人的需求，补充、提升、强化林地的游憩功能和服务功能，适度支持游憩体验、森林旅游、自然教育、文化传承、科研监测等设施用地需求；推进林城、林水、林田、林草、林路、林旅、林体、林文等复合利用、融合发展；通过生态修复、地形设计、彩色林特色营造等措施，建设多样化的森林休闲旅游场所，打造高水平的参与式、体验式自然教育基地，开发城市林地自然体验与自然教育功能作用。



四、实施单元

- (一) 单元划分
- (二) 总体要求
- (三) 分类引导
- (四) 近期重点



（一）单元划分

综合考虑地区功能定位和空间完整性，聚焦“环、廊、带”等重点生态空间，以10-30平方公里为基本规模，在全市共划定150个生态复合单元。结合现状林地资源条件和未来造林空间潜力，将规划林地规模细化分解至各个单元，指导下位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建设。

后续，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分步实施、分类推进”原则，重点聚焦生态复合单元，市区两级形成合力，共同推进林地建设。根据实际情况，各单元规划林地规模允许在区内单元之间进行指标统筹平衡。

“一带”地区生态复合单元规划林地规模分解表（面积单位：平方公里）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YD-01	2.08	2.99	YD-22	7.03	8.06
YD-02	3.37	5.65	YD-23	4.84	5.76
YD-03	2.14	3.38	YD-24	3.25	4.30
YD-04	3.33	5.30	YD-25	3.69	5.62
YD-05	3.68	6.35	YD-26	4.34	5.42
YD-06	4.52	5.49	YD-27	5.98	7.72
YD-07	4.86	7.47	YD-28	4.95	5.66
YD-08	2.85	2.88	YD-29	5.42	7.18
YD-09	4.27	6.80	YD-30	4.15	5.45
YD-10	6.74	8.11	YD-31	0.18	0.25
YD-11	8.81	13.87	YD-32	3.85	4.58
YD-12	4.13	5.38	YD-33	2.61	3.46
YD-13	2.03	2.25	YD-34	2.09	2.72
YD-14	8.44	9.43	YD-35	8.88	10.00
YD-15	7.18	8.30	YD-36	1.41	2.07
YD-16	4.21	5.19	YD-37	0.00	9.10
YD-17	5.15	6.88	YD-38	0.01	4.00
YD-18	8.50	10.42	YD-39	3.70	4.50
YD-19	9.31	11.00	YD-40	9.70	11.08
YD-20	12.30	15.07	YD-41	1.67	2.30
YD-21	4.70	5.11	YD-42	5.45	7.32

“六环”地区生态复合单元规划林地规模分解表（面积单位：平方公里）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LH-01	2.31	4.91	LH-18	1.17	1.85
LH-02	4.70	6.49	LH-19	3.68	4.46
LH-03	4.33	5.70	LH-20	2.21	2.84
LH-04	3.58	4.44	LH-21	2.26	2.80
LH-05	0.76	1.27	LH-22	3.05	3.75
LH-06	2.33	2.76	LH-23	4.52	5.80
LH-07	3.50	4.50	LH-24	1.87	2.60
LH-08	4.92	6.31	LH-25	3.77	4.70
LH-09	1.83	2.30	LH-26	6.23	7.00
LH-10	2.28	2.20	LH-27	0.20	0.55
LH-11	1.54	1.80	LH-28	4.68	5.50
LH-12	3.42	4.10	LH-29	0.47	0.50
LH-13	0.84	1.50	LH-30	0.70	1.10
LH-14	4.98	5.60	LH-31	1.82	2.50
LH-15	2.44	4.94	LH-32	2.22	2.70
LH-16	2.22	2.85	LH-33	1.91	2.70
LH-17	4.65	5.37	LH-34	4.49	5.50

“多廊”地区生态复合单元规划林地规模分解表 (面积单位: 平方公里)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单元编号	现状林地规模	规划林地规模
DL-01	1.73	3.21	DL-38	1.39	3.07
DL-02	3.22	5.00	DL-39	4.28	5.09
DL-03	1.43	2.65	DL-40	10.82	14.08
DL-04	1.70	2.00	DL-41	1.77	2.60
DL-05	5.58	9.09	DL-42	5.24	6.10
DL-06	2.52	4.00	DL-43	1.68	2.80
DL-07	3.32	3.85	DL-44	2.14	3.43
DL-08	2.50	3.30	DL-45	2.92	4.53
DL-09	1.62	2.00	DL-46	3.20	5.16
DL-10	0.99	2.00	DL-47	1.42	1.60
DL-11	6.11	7.15	DL-48	2.23	3.60
DL-12	1.60	3.12	DL-49	2.78	3.50
DL-13	5.04	5.82	DL-50	2.64	3.55
DL-14	2.61	5.76	DL-51	2.13	4.32
DL-15	7.04	8.80	DL-52	5.12	7.25
DL-16	3.18	5.40	DL-53	1.20	2.47
DL-17	1.00	2.74	DL-54	1.65	2.40
DL-18	0.51	1.21	DL-55	2.73	3.72
DL-19	1.56	2.20	DL-56	2.10	3.30
DL-20	2.47	3.60	DL-57	2.44	3.00
DL-21	8.87	10.97	DL-58	1.50	1.80
DL-22	4.10	7.01	DL-59	0.50	1.42
DL-23	1.98	4.58	DL-60	5.25	5.74
DL-24	3.73	4.90	DL-61	2.16	2.65
DL-25	4.88	8.60	DL-62	4.11	4.66
DL-26	6.19	8.20	DL-63	2.78	4.50
DL-27	1.63	2.95	DL-64	2.17	3.30
DL-28	1.51	1.67	DL-65	7.31	8.41
DL-29	1.91	2.80	DL-66	1.31	2.00
DL-30	2.18	3.30	DL-67	0.76	1.59
DL-31	1.48	1.51	DL-68	0.80	2.02
DL-32	1.24	4.20	DL-69	2.70	3.35
DL-33	1.70	2.90	DL-70	3.71	4.32
DL-34	3.57	4.85	DL-71	3.99	4.47
DL-35	4.19	4.95	DL-72	8.47	10.21
DL-36	9.70	11.14	DL-73	2.22	2.67
DL-37	3.98	5.00	DL-74	13.40	14.86



全市生态复合单元划分示意图

（二）总体要求

挖潜重点单元造林空间，持续加大植树造林力度，链接现状林斑，强化林斑集聚度，创新造林模式，塑造可进入、可游赏的绿色开放休闲空间。优化单元功能结构、加强各种类型的造林空间建设，加强对总体风貌的引导，结合城市土方综合利用和地形塑造，增加防洪调蓄空间。鼓励合理增加生物迁移通道、应急避难场所、临时隔离点、驿站等空间，最大程度实现资源整合、空间融合、功能复合。后续通过具体方案设计予以落实。

1、严守资源安全底线

严守资源安全底线，落实三区三线管控要求。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注重生态涵养林的保护与修复。依法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或者改变用途，加强耕地与林地空间协同治理。城镇开发边界内结合城镇开发建设科学开展绿化造林。

2、空间布局优化

尊重自然肌底，充分依托现状片林、自然森林，合理扩大林地斑块面积，打造大尺度互联互通的森林生态系统，厚植生态底色。注重节点打造，结合农田、林地、水系、村落等现状肌理特征，加强与周边自然、人文景观相协调，因地制宜打造林地景观，建设以林为主具有显示度魅力生态空间。农林结合形成林田交织掩映、疏朗有致的郊野田园风光；林水结合形成溪林相拥、清新宜人的自然湿地景观；林村结合形成绿树环绕、宁静祥和的乡村生活画卷。



3、林地品质提升

加强林地抚育。结合日常养护，通过间伐、补植、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等抚育方法，调整林分结构，提升林分质量，培育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近自然生态系统，提高林地生产力和现状林地品质。通过多层次景观设计方式，提升“复合功能”的景观吸引力。

发挥生态效益。推动新造林与现状森林连续成片，打造通风廊道、促进水系连通、畅通生物迁徙路径，保护与恢复本地区重要动植物栖息地，为本地动植物栖息提供足够的安全空间，持续提升林地生物多样性。

鼓励适地适树。优先采用乡土树种，营造复层、混交林，以种植乡土乔木树种为主，合理调控林分密度乔灌草比例、绿色彩色树种比例，持续提升林地的固碳能力、水土保持能力、防风固土水平。使用乡土、食源、蜜源等树种，为城市野生动物四季不断提供丰富多样“口粮”。

4、多元功能复合

发展多样游憩空间。在生态保育基础上，满足人群使用的多样需求，融合发展森林旅游、生态露营、研学教育等特色项目，依托林地建设郊野地区开放休闲公园等类型多元的绿色户外游憩场所，推动林区变景区、产业变景点，提升对周边地区乃至全市的人群的吸引力。

鼓励特色产业发展。以优越的林地生态环境为依托，结合当地资源禀赋，拓展生态产业服务模式，鼓励林药、林菌、林粮、林禽等结合，科学、立体、多维向林地要收入；承接周边城镇地区外溢功能，积极发展森林康养、旅游休闲、种植养殖等生态产业，形成与林地建设相匹配的良好产业基础，提振地区经济实力和招商吸引力。推广耐阴花卉种植等林下花卉经济试点，为“林下经济”提供具体产业载体。

合理配置服务设施。打造亲近自然的林地休闲绿道网络，结合功能定位和需求调查，在有条件的林窗、林下空间布局多元服务设施，提供多样化、特色化的森林旅游活动和体验，借助科技力量，实现更智能、便捷、多样的服务，提升游客体验。

(三) 分类指引

1、林城相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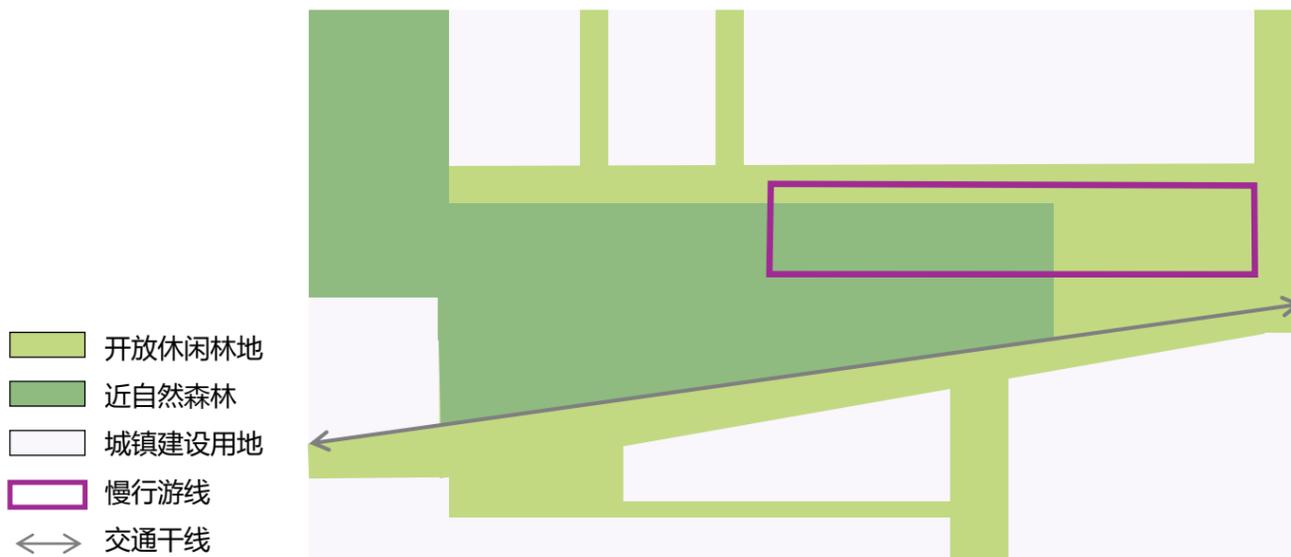
(1) 基本特征

紧邻城镇开发边界，嵌入主城区内部，是确保城市生态环境质量的重要结构性空间，承担着“风道”、“绿肺”等生态功能。现状森林资源较为丰沃，永久基本农田占比相对较低，生态空间集聚度和连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 设计引导

优化造林空间功能结构。尊重现状林地布局，逐步腾退现状零星建设用地和低效工业用地，通过林地抚育、加长水陆交错带等策略，因地制宜建设生态林地，构建以乔木为主、适当配置灌木和草本植物的多层次森林生境。合理配置常绿与落叶树种，构建复层林相结构，形成开合有致、疏密有序的空间层次。鼓励在生态保育前提下兼顾景观效果，结合地区植被特征局部建设观赏型林地，形成林相主题突出、季相层次分明的地域乡野植物景观，打造特色景观节点。

强化林斑集聚与连通。结合生态本底特色与断点识别，鼓励局部打造近自然森林，采取低影响的维护方式，减少人为活动干扰，形成高敏感度的生态源地，构建适宜各类野生动物栖息的自然生境。宜结合林间绿道和慢行游线建设，打造若干可进入、可游赏的开放休闲空间。鼓励沿交通干线构建防护型造林空间，发挥林地降噪防尘功能。



林城相融类林地模式图

(3) 功能引导

发挥生态涵养、观光度假和体验自然野趣的服务功能。采用生态保育和近自然林营造等方法，保持森林的原始状态，减少人为干扰，最大程度地发挥森林的生态效能，提升生物多样性，改善城市微气候。

依托自然风光和历史文化遗存，打造多样化的森林旅游产品。如生态观光旅游、休闲度假旅游、文化体验旅游、自然教育旅游、运动体验旅游、森林康养旅游等，形成旅游机会谱系和旅游产品体系，提供休闲观光、采摘体验、保健食品加工等康养产业服务。

提供市民休闲游憩的空间，满足市民对绿色开放空间的需求。鼓励开展林间徒步、骑行、观鸟、野餐等户外活动，根据活动需求配建林下停车场、森林步道、户外运动基地、自然科普宣教中心等服务设施，提升设施服务品质与游客使用体验。



结构性引风林构建意向图



林相改造提升意向图



多层次色叶林构建意向图

2、林村相依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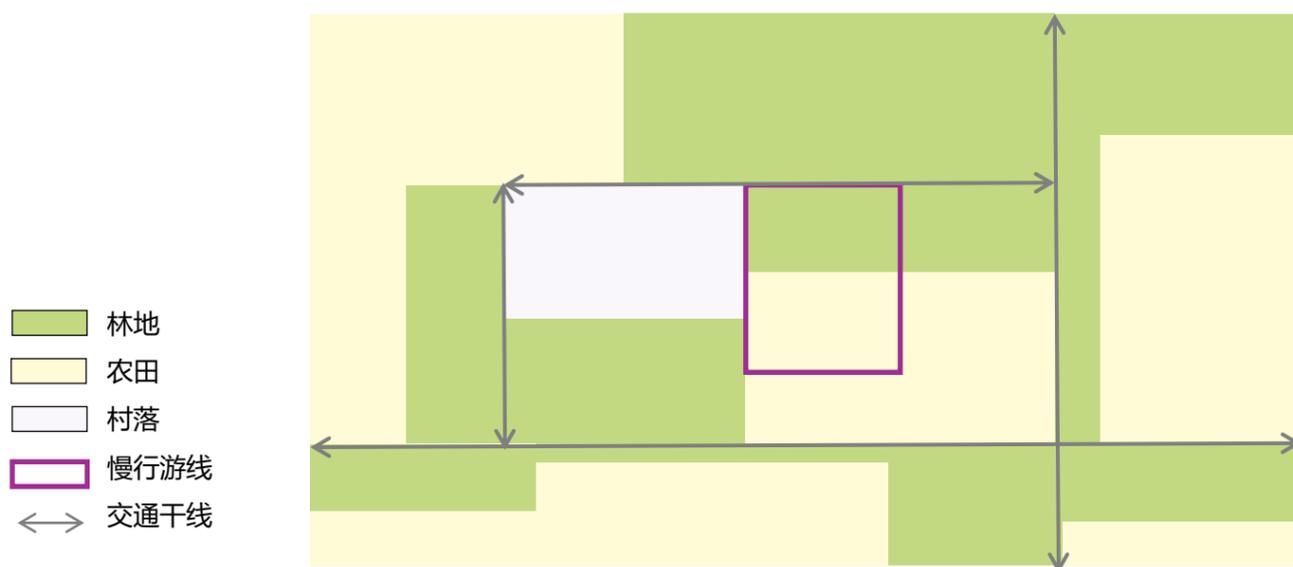
(1) 基本特征

初步形成林田村共生的田园风貌特征。现状耕地、园地占比较高，部分农村宅基地与工矿仓储用地相互混杂，永久基本农田与保留村相对集中分布，历史人文资源丰富，自然、生态、人文的联动效应有待进一步发掘。

(2) 设计引导

注重林地与农田肌理的有机融合。建议坚持因地制宜、科学布局，在耕地集中地区，在不影响作物生长和农业机械化耕作的前提下，宜保留现状田间小林盘等田野景观要素，宜选用树冠较窄、树干笔直、病虫害较少的树种，形成片林和整田交错分布的有机肌理，构建疏朗有致的郊野田园风光。科学引导农田林网的构建，避免林树对农作物产生抢水、抢肥、遮阳等“胁地”效应，影响农作物正常生长。

营造富有层次的村落林地景观。构建林地与村庄有机融合渗透的景观格局。宜在保留村组周边结合现状林地分布，形成集中成片造林空间；引导村边、河边、路头等区域“巧植入”植树补绿，建设路河沿线风景林、林中空地休憩林、村庄周围护村林，建设村庄小微公园和公共绿地，见缝补绿，提升村落荫蔽度，美化村庄环境，实现村在林中、路在绿中、房在景中。



林村相依类林地模式图

(3) 功能引导

策划多元活动提升林地吸引力。宜结合生态林开展集“生态保护、运动休闲、乡村认知、文化体验”于一体的活动策划，依托林地植入游憩、休闲、健身、文艺、科普等多样化户外活动，增加村民、游客与自然的互动，提升林地吸引力。

发展林下经济提振产业活力。挖掘地区产业特色，利用林下土地资源与林荫空间优势，在满足林下适生条件下，种植观赏性和经济性较高耐阴植物，实现林花、林苗、林菌、林药优势互补、循环相生。结合林地建设带动花木培育、乡村旅游等产业共同发展，推进乡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融合乡土文化提升林地魅力。保护村内古树名木、古庙古桥等历史资源，营造具有辨识度的乡土文化区域。结合游憩路线，利用林窗、林下空间设置满足休闲、观景功能，能体现地域特色文化的小型景观构筑物。



林田园村肌理有机融合意向图



前沿农林种养殖产业展示体验空间意向图

3、林水环抱类

(1) 基本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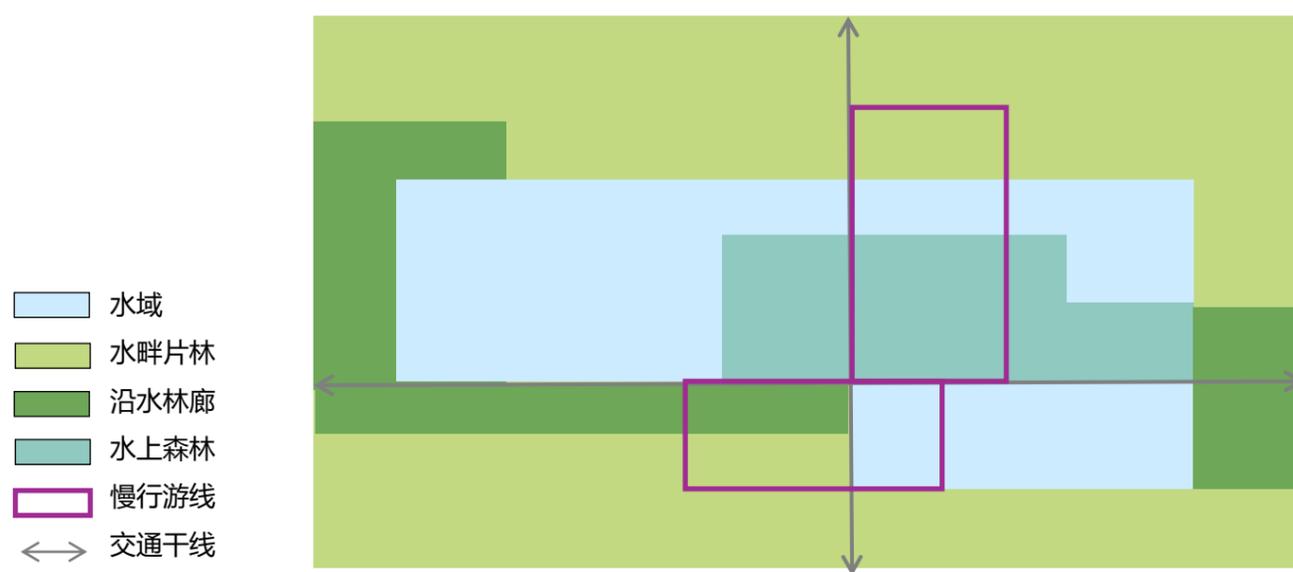
以林地与湿地要素为主体，林地、自然湿地、河道、湖泊、塘等水系为基底，河湖水面占比较高，整体呈现林水复合的江南水乡特点，林地生态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文化和美学价值有待进一步挖掘。

(2) 设计引导

建设水畔片林。宜以乡土树种为主，打造具有乡土文化特色的景观风貌。宜通过微地形改造，采用乔灌草配置，营造近自然森林与灌丛的非湿地区域景观，选用引鸟树种为鸟类提供优良栖息地环境，为鸟类提供充足的食物资源，建立安全的繁育场所，提升地区生物多样性。

打造沿水林廊。注重水岸植物群落营造，宜选用根系发达、固土能力强的木本或草本植物建设植物护坡。在村口水景、河道交汇处、重要桥梁等节点，可适当引入特色树种或花卉，提升植被景观的丰富度，兼具生态与游憩功能，实现水绿交融，成环成网。

构建水上森林。依托自然湿地，综合考虑生态水文、水质净化、景观塑造等维度，有机结合浅滩、池、沼泽、小型湖泊、开敞水面等丰富的水体形式，营造以水为主体的林地景观，结合湿地植物打造水上森林，丰富多层次植被系统，修复水体环境，构建健康的生态基底。



林水相依类林地模式图



(3) 功能引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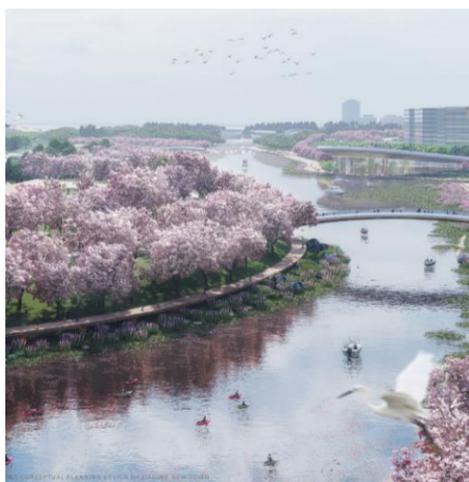
丰富林水游览体验。观光路线宜融入自然环境，结合林中漫步、水上游览等多样形式，最小化对生态系统的干扰。局部设置林下、水上游乐区域，提供皮划艇漂流、竹筏游览、林间垂钓等多样项目，丰富游览形式与体验。

拓展生态教育功能。鼓励设置展示湿地和林地生态功能的科普体验区域，开展科普宣教和生态旅游等活动。宜针对特别需要保护或恢复的珍稀物种繁殖地设置限制性禁入区或季节性禁入区；结合鸟类的栖息习性和迁徙规律策划观鸟路线，设置观察台、栈道和隐蔽的观鸟亭，引导科学开展生态监测和科学研究等活动。

发挥林地调蓄功能。在满足防洪除涝规划要求的基础上，打破传统河道水域与陆域岸线的严格分割，有效增加绿地的调蓄功能，增加河湖可调蓄库容，在一定程度上有效提升区域蓄及除涝能力，提高城市韧性。



水上森林意向图



水畔片林意向图



沿水林廊意向图

(四) 近期重点

聚焦2027年、2030年两个时间节点，统筹考虑近期重点发展地区和重大行动项目，选取有利于生态格局构建、有利于赋能战略地区发展、具备成片造林潜力、东南西北分布均衡的大型生态空间20处左右，集中推进2个“三年行动计划”。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为2025-2027年，重点推进实施新城绿环、南汇东滩N1片区、吴淞口三岔港等地区林地建设。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为2028-2030年，进一步推进实施一批生态复合单元的林地建设。期间，支持条件成熟的单元先行开展规划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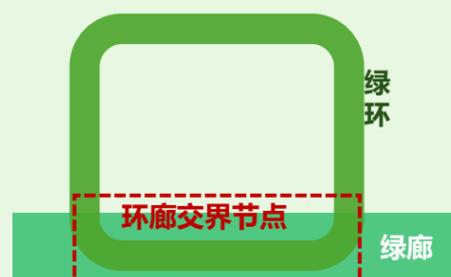
近中期实施的生态复合单元选址原则及实施导向

聚焦蓝绿交汇处，锚固重要生态节点。尊重自然基底条件，优先选取五个新城绿环、市级生态走廊与新城绿环和海岸带交界位置，锚固市域蓝绿网络中的环、廊、带交汇点，推动由碎片化造林向成片造林转变，持续扩大生态效益，打造全市生态空间格局的重要森林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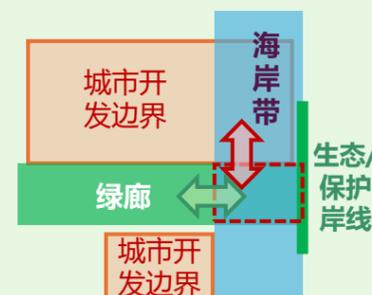
以“绿核”激活城市，带动地区发展。通过林地建设和品质提升，形成绿色“核爆点”，带动战略地区发展，增强地区的活力。

实现全民共享、近都市近自然。选择区位便捷可达、毗邻城镇开发边界的生态空间，方便市民快捷到达和使用，提供休闲游憩空间，满足人们休闲、游憩、科普、康养等功能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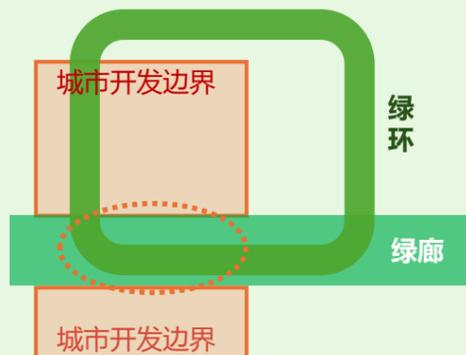
形成政策合力，推进一地多能。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平台，集成土方综合利用、林地建设、沪派江南、产业创新、乡村振兴、城乡融合等多项任务，衔接郊野单元村庄规划体系，创新打造各类自然资源要素时空复合利用和各项实施政策统筹运用的试点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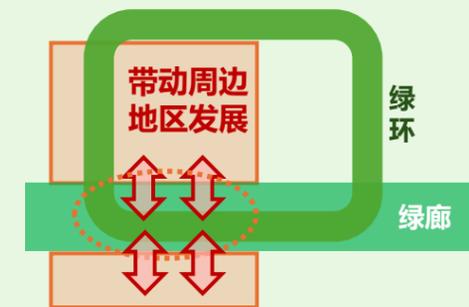
生态区位重要



滨海生态空间



毗邻开发边界、便捷可达



带动地区发展



五、 实施保障

- (一) 注重规划传导落实与协同
- (二) 强化规划实施与政策供给
- (三) 强化管理联动与多方参与



（一）注重规划传导落实与协同

强化规划传导落实机制。以国土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底板，依据本规划确定的规划目标、林地指标、空间结构、任务要求等，依托本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逐步开展详细层次规划编制，按照法定程序报批后，纳入全市国土空间“一张图”管理，实现林地建设空间的传导落地。

加强相关规划衔接协同。郊野地区其他涉林相关规划的编制与项目实施应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强化与林地空间专项规划确定的目标指标和总体空间布局相衔接，加强资源统筹，保护林地空间。

（二）强化规划实施与政策供给

形成政策合力促进规划实施。强化林地建设的组织领导，明确市-区-镇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在林地空间规划实施中的职责和任务，建立健全市级部署指导、区级政府落实的工作机制和组织体系，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以生态复合单元为空间载体，促进发改、交通、农业农村、水务、生态环境等相关部门之间的协同，合力统筹大型生态空间建设，探索制定适应生态复合单元的林地建设路径和通道。

加大政策供给力度和精细化设计。发挥林地生态保育功能，研究林地空间在规模集聚、多元用途、设施配建等方面的政策需求，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精细化制定规划设计、建设实施和管理维护等环节的相关技术标准和创新政策。鼓励因地制宜探索林与各类生态要素空间复合利用模式，强化特色产业发展、森林旅游休闲、生态科普宣教等方面的用地用林保障和配套设施需求。制订激励性财政政策，发挥市级财政补贴资金的杠杆作用，区层面建立相应的资金落实配套政策，多种方式调动社会资本参与的积极性。

加强林地保护，优化林地利用。加强林地资源保护，遵循“原则不占、尽量少占、占林必补”的原则，确需占用林地的，应依规定、按规划严格落实林地占补平衡，持续加强林地生态修复和综合效能提升。在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前提下，盘活林下空间，适度发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自然教育、户外露营、文化体验、林下种养、观鸟经济等新型绿色产业。做好林地开放，助力推进“千座公园”建设和乡村振兴。鼓励各类企业参与林业投资经营，加强对社会资本投资林业的全过程监督。

（三）强化管理联动与多方参与

健全林长制责任体系。建立完善“属地管理+专业管理”和“分级负责+统一监管”的分级分类监管机制。严格执行林长巡林等相关制度，实行巡查、发现、处置、追责闭环管理，坚决杜绝非法占林、毁林行为。夯实有关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履行森林资源保护、培育和管理责任。切实发挥街镇林长办工作机制作用，加强林业部门与规划资源等相关部门协同联动。

建立林地资源智慧化监测监督系统平台。落实自然资源部、国家林草局要求，以国土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整合林草湿荒调查成果，探索建立林地管理“一张图”，推动用地用林联动审批。实行林地空间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跨部门协同、联动优化和规范项目审批管理流程。建立和完善林地空间动态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开展林地空间监督管理、预警预测、动态监测、综合评估等，为规划实施和适时修改提供科学依据。

发挥多方力量，促进公众参与。发挥政府、专家、企业、社团组织、市民等多方力量，探索建立多方共治共管模式。强化郊野设计赋能，加强规划、景观、建筑、评估等多专业融合共营、集成创新，发挥专业技术团队对郊野地区规划建设全流程统筹支撑作用，探索“三师”联创推动郊野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模式。尊重市民对规划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广泛开展公众参与。